



第七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19(i)

2017年12月20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二委员会的报告(A/72/420/Add. 9)通过]

72/224.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大会，

回顾其1998年10月16日第53/7号、1999年12月22日第54/215号、2000年12月20日第55/205号、2001年12月21日第56/200号、2003年12月23日第58/210号、2005年12月22日第60/199号、2007年12月19日第62/197号、2009年12月21日第64/206号、2011年12月22日第66/206号、2014年12月19日第69/225号、2015年12月22日第70/201号和2016年12月21日第71/233号决议及其关于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国际年的2010年12月20日第65/151号决议和大会决定宣布2014-2024年为联合国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十年的2012年12月21日第67/215号决议，

重申其题为“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2015年9月25日第70/1号决议，其中大会通过了一整套全面、意义深远和以人为中心的具有普遍性和变革性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承诺做出不懈努力，使这一议程在2030年前得到全面执行，认识到消除一切形式和表现的贫困、包括消除极端贫困，是世界的最大挑战，对实现可持续发展必不可少，并决心采用统筹兼顾的方式，从经济、社会和环境这三个方面实现可持续发展，在巩固实施千年发展目标成果的基础上，争取完成它们尚未完成的事业，

又重申其关于《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2015年7月27日第69/313号决议，该议程是《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组成部分，支持和补充《2030年议程》，并有助于将其执行手段的具体目标与具体政



策和行动联系起来，再次作出强有力的政治承诺，本着全球伙伴关系和团结精神应对挑战，在各级为可持续发展筹措资金和创造有利环境，

欢迎《巴黎协定》¹ 及其早日生效，鼓励协定所有缔约方充分执行该协定，并鼓励尚未交存批准书、接受书、核准书或加入书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² 缔约方酌情尽快交存，

回顾其通过《联合国千年宣言》的 2000 年 9 月 8 日第 55/2 号决议、《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³ 和大会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高级别全体会议成果文件，⁴

重申《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⁵ 和《21 世纪议程》⁶ 及其所载各项原则，回顾《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⁷ 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的成果文件、⁸ 第三次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国际会议题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的成果文件、⁹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题为“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的成果文件¹⁰ 以及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题为“伊斯坦布尔《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成果文件¹¹ 所载建议和结论，

欢迎 2016 年 10 月 17 日至 20 日在厄瓜多尔基多举行的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人居三大会)通过的《新城市议程》，¹²

重申 每个国家必须对本国发展承担主要责任，国家政策和发展战略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作用怎样强调都不为过，并认识到需要在各级和所有部门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创造有利环境，

¹ 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通过，见 FCCC/CP/2015/10/Add.1，第 1/CP.21 号决定。

²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71 卷，第 30822 号。

³ 第 60/1 号决议。

⁴ 第 65/1 号决议。

⁵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I.8 和更正)，决议 1，附件一。

⁶ 同上，附件二。

⁷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2，附件。

⁸ 第 66/288 号决议，附件。

⁹ 第 69/15 号决议，附件。

¹⁰ 第 69/137 号决议，附件二。

¹¹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报告，2011 年 5 月 9 日至 13 日，土耳其伊斯坦布尔》(A/CONF.219/7)，第二章。

¹² 第 71/256 号决议，附件。

强调人人都能获得负担得起、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是消除贫困和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一个组成部分，更多地使用和推广包括在分权制度中使用和推广新的和可再生的能源及提高能源效率可在这一方面作出重大贡献；

深为关切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农村地区有 30 多亿人依靠传统生物物质做饭取暖，妇女和儿童的健康和劳动强度尤其受到影响，关切近 11 亿人没有电力供应，非洲在这两方面人口中占一半以上，而且即便有能源服务，仍有数百万穷人无力支付，

表示关切按目前的进展速度，可持续发展目标中能源方面的具体目标都将无法在 2030 年前实现，

注意到能源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总体支出中所占比例不足 1%，

强调负担得起、可靠、可持续和现代化的能源具有至关重要的社会经济惠益，需要重塑对能源的理解，不再将其视为一个技术单位，而将其视为基本社会服务、经济发展和消除贫穷的要求，

重点指出必须增强发展中国家权能，以便通过在世界各地迅速推广负担得起的可持续能源实现普遍享有能源的目标，

认识到每个国家对本国经济和社会发展承担首要责任，其中包括调集财政资源和开展能力建设，并以相互商定的有利条件包括减让和优惠条件向发展中国家转让环境友好型技术，

欢迎可再生能源成本大幅度降低，该部门就业净增，可再生能源新增发电能力迅速扩大，这种新增能力目前已超过其他能源增量，并注意到世界许多地区太阳能和风能的成本趋平，完全可以与传统能源竞争，

表示赞赏地注意到全球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所做的工作，包括为促进可持续能源和提高能效创造有力势头的“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倡议、全球气候行动议程举措、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灯塔倡议、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能源倡议等，这些都可为实现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可靠和可持续现代能源的目标作出贡献，

赞赏地注意到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为协助广泛、更多地采用和可持续利用一切形式的可再生能源所开展的工作，

强调指出需要采取一致和综合办法处理能源问题，推动在全球能源议程方面协同增效，着重消除贫困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重申承诺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重申认识到人的尊严至关重要，希望看到所有国家和人民以及社会各阶层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并再次承诺首先尽力帮助落在最后面的人，

再次承诺确保不让任何国家或任何人掉队，集中努力克服最严重的挑战，包括为此确保落在最后面的人融入并参与其中，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十年的报告，¹³ 呼吁迅速落实秘书长关于这一专题的上份报告¹⁴ 所述十年全球行动计划中确定的战略目标，又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的报告；¹⁵

2. **又表示注意到**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的作用和活动，并鼓励该机构继续支持其成员实现它们的可再生能源目标；

3. **大力鼓励**各国政府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采取行动，利用系统的可持续发展效益，普及负担得起、可靠、可持续和现代化的能源，增加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在全球所占份额，在能源部门合作中酌情更好地将发展中国家包括在内，提高能效提升率，以打造清洁、低碳、适应气候变化、安全、高效、现代和可持续的能源系统，同时应考虑到发展中国家不同的国情、优先事项、政策、具体需求和挑战及能力，包括它们不同的能源组合和能源系统；

4. **呼吁**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因为此种服务是消除贫困措施、维护人类尊严、提高生活质量、提供经济机会和消除不平等现象、促进健康以及预防发病和死亡、为人们包括为受人道主义紧急情况影响的人提供教育、安全饮水和环境卫生、保障粮食安全、减少灾害风险和¹⁶提高抗灾能力、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减少环境影响、实现社会包容和性别平等的组成部分；

5. **特别指出**必须采用更清洁、更有效的炊事和取暖办法，欢迎持续作出各项努力，并在这方面呼吁在国家¹⁷和国际各级营造有利环境，在各国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推广可持续、更清洁和更有效的做饭和取暖办法；

6. **鼓励**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在可行和适当的情况下，通过制定计量和支付系统政策框架，要求比较扩大电网和离网供电方式的成本，促进国内外银行的投资，对学生、社区、投资者和企业家宣讲可再生能源和能效等方式，发挥可再生能源的成本竞争力，特别是在离网地区的成本竞争力，以便普及能源；

7. **呼吁**各国政府在可持续发展、包括气候变化的框架内，考虑到各国的优先事项和制约因素，通过可持续部门挂钩等方式，将可再生能源的使用扩大到电力部门之外的工业、供暖和制冷、建筑和基础设施，特别是运输部门，呼吁在国家¹⁸和国际两级制订支持性的政策举措和进行投资；

8. **确认**目前在提高能效方面的全球进展远远低于到 2030 年将全球能效提升比率提高一倍所必要的速度，鼓励按照国家法律和条例，采用建筑物性能规范和标准，加贴能效标识、推动能源管理系统、改造现有建筑、改进公共能源采购政策和其他适当办法，并优先落实智能电网系统、地区能源系统和社区能源计划，

¹³ A/72/156。

¹⁴ 见 A/69/395，第三节。

¹⁵ A/72/160。

以改进可再生能源和能效之间的协同效应，其目的是促进清洁和可再生能源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和提高能源效率；

9. **促请**各国政府以及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酌情将更多地使用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提高对较清洁化石燃料技术等先进能源技术的依赖程度与可持续使用传统能源结合起来；

10. **鼓励**各国政府、有关国际组织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在各自的能源战略中，采用和促进综合的资源规划和管理办法，将水、废物、空气质量和粮食等部门联系起来考虑能源选择，同时顾及各国国情；

11. **确认**可持续能源的获取和部署既可以改善性别平等和增强所有妇女和女孩的权能，又可因之而加快，促请各国政府、联合国发展系统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增加部门内针对妇女的教育和能力建设方案，促进妇女充分、平等和有效参与和领导能源政策和方案的设计和和实施，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此类政策和方案，确保妇女充分、平等地获得和使用可持续能源，以进一步增强她们的经济权能，包括就业和其他创收机会；

12. **强调**可持续能源的使用具有促进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的潜力，确认加大对可再生能源的部署力度是许多国家根据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通过的《巴黎协定》¹作出国家自主贡献的组成部分，敦促对全面落实这些贡献酌情提供有效和及时的支持；

13. **注意到**气候变化的影响也会危及能源的获得和供给，又注意到必须提高能源部门应对气候变化的能力，特别是在水电等可再生能源的来源方面；

14. 在注意到进展的同时，**强调**技术的大规模部署不均衡，需要提供支持以发挥技术的潜力，同时在国家和国际两级适当采取政策举措和进行投资，由各国政府与包括私营部门在内的相关利益攸关方开展协作；

15. **又强调**区域和区域间办法的价值，此类办法的好处包括通过促进经验交流提高可再生能源的部署、降低交易成本、利用规模经济、加强跨界互联互通，从而促进能源系统的可靠性和复原力，增进国内能力建设，并认识到各组织和举措在这方面所做的工作；

16. **邀请**所有相关供资机构、双边和多边捐助方以及区域供资机构、私营部门和非政府组织继续正在作出的努力并进一步采取行动，酌情提供资金，支持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努力确保获得负担得起、可靠、可持续和现代化的能源，包括低碳和证明具有气候适应能力的新型可再生能源，特别注重城市和乡村地区的能源提供和经济发展，同时注意到优惠融资和其他融资的潜在催化作用，并充分考虑到发展中国家以能源为基础的经济结构；

17. **鼓励**以相互商定的有利条件包括减让和优惠条件开发和向发展中国家传播、推广和转让环境友好型技术，并着重指出必须将可持续能源纳入技术促进机制；

18. **强调指出**在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方面，各国政府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必须制定战略，为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作出贡献，鼓励联合国与“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倡议等相关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彼此协调与协作；

19. **确认**可持续能源部署方面的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的催化作用，鼓励继续现有努力并作出新的努力，使发展中国家政府和相关利益攸关方能够计划、资助、执行和监测可持续能源项目，以进一步加强各自的国家体制和能力；

20. **鼓励**制定可进一步迅速降低新能源和可持续能源成本并可使这些技术进一步提高竞争力的可行和面向市场的战略，包括为此酌情采取有利于研究、开发和市场部署的公共政策，包括根据本国国情，取消扭曲市场做法，从而促使鼓励浪费型消费的低能效化石燃料的补贴趋于合理；

21. **又鼓励**可提高可持续能源竞争力和迅速降低成本的研发活动，并制定可行的面向市场的战略；

22. **呼吁**各国努力推广人人获得负担得起、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并加强地方参与，以补充目前的做法，再次承诺支持国家以下和地方一级的努力，酌情利用国家对地方基础设施和规范的直接控制，推动终端使用部门，如住宅、商业和工业建筑、工业、运输、废物处理和环境卫生等部门更多地使用现代能源；

23. **鼓励**秘书长继续努力推动提供稳定、充足和可预测的财政资源和技术援助，促进可持续能源，更有成效、更加协调和更充分地利用适宜的国际资金，以有效执行国家和区域高度优先项目，确保人人享有可负担得起、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24. **鼓励**联合国发展系统实体在其各自的任务范围内，在执行 2016 年 12 月 21 日第 71/243 号决议的工作中，包括在努力普及可持续能源和加快其部署的过程中，应各国政府的请求向各国提供协助，同时考虑到有必要改进各实体之间的协调，并明确地利用与其他国际组织、捐助者和相关利益攸关方的伙伴关系；

25. **促请**联合国系统相关组织在各自任务和资源范围内，确保在执行本决议过程中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也不让任何一个国家掉队；

26. **促请**秘书长利用现有举措并防止重叠，在联合国位于世界各地的所有设施和业务中推广可再生能源、提高能效和采取相关可持续做法，订立实施目标和时限，并在最相关的现有报告框架内报告进展情况；

27.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包括为纪念“联合国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十年”而举办的活动，并决定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下，列入题为“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的分项目，除非另有商定。

2017 年 12 月 20 日

第 74 次全体会议